证券代码：002992　　证券简称：宝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5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在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西部综合产业园宝明科技园 B 栋 2 楼多媒体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军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与会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46）。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和能力。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决定于 2026 年 11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股东会的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8）。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